

证券代码：603567

证券简称：珍宝岛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1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虎林创达”）《关于对持有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行质押回购的函》的通知，虎林创达将其持有的共计 6,834 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联证券”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将虎林创达持有的 6,834 万股公司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国联证券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.05%，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20 日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虎林创达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,600 万股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7.83%，本次股份质押后，虎林创达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22,324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8.7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29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

虎林创达办理股票质押是为满足其自身经营性资金需求，其资金偿还来源为自身经营收入及公司股票分红的红利等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。若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，虎林创达将按照协议提前回购被质押股票收益权、追加相应现金或补充质押股份数，并且虎林创达对经营风险采取以下防范措施：对经营项目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分析、论证，增加专业人员充实到经营管理中，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25 日